

厦门市湖里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

(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

厦门市湖里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6 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¹2.55 万个，从业人员 15.50 万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8.2%和 37.7%。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 62.1%，零售业占 37.9%。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 67.5%，零售业占 32.5%（详见表 4-1）。

¹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表 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5535	155049
批发业	15866	104706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325	337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957	17854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3487	27625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634	3852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37	2203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3356	23454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3563	20719
贸易经纪与代理	307	1061
其他批发业	1000	4560
零售业	9669	50343
综合零售	135	197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459	5961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687	752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442	1644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216	2443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470	5132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686	4259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918	9510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2656	11894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2%，外商投资企业占 0.5%。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2.8%，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5.9%，外商投资企业占 1.3%（详见表 4-2）。

表 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5535	155049
内资企业	25087	143884
港澳台投资企业	309	9076

外商投资企业	132	2024
其他统计类别	7	65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413.1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9.8%; 负债合计 4118.7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87.9%。

2023 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23.5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57.8% (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413.10	4118.71	10323.54
批发业	5106.48	3866.52	9885.79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328.36	265.02	592.04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46.11	196.45	426.34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513.18	446.27	853.84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9.21	19.62	66.28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94.31	58.86	62.83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3390.11	2473.51	7319.64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440.00	354.64	495.92
贸易经纪与代理	22.80	18.08	10.08
其他批发业	42.39	34.07	58.81
零售业	306.62	252.19	437.75
综合零售	20.86	19.24	37.3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5.93	20.40	21.06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23.09	18.73	30.23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0.36	8.68	5.13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9.39	6.60	14.20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86.90	63.04	125.90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1.68	17.91	22.7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42.90	34.41	41.12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65.50	63.18	139.98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3421 个，从业人员 7.27 万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0.7%和 4.1%（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421	72712
铁路运输业	-	-
道路运输业	1420	22714
水上运输业	152	4543
航空运输业	60	22680
管道运输业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597	17727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35	2782
邮政业	57	2266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8%，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8%，外商投资企业占 0.4%。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7.3%，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2.2%，外商投资企业占 0.5%（详见表 4-5）。

表 4-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421	72712
内资企业	3379	70748
港澳台投资企业	28	1631
外商投资企业	14	333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71.89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8.2%；负债合计 747.89 亿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8.9%。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88.3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5.6%（详见表 4-6）。

表 4-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271.89	747.89	788.34
铁路运输业	-	-	-
道路运输业	202.25	141.56	118.58
水上运输业	217.03	95.59	46.02
航空运输业	680.79	404.83	312.52
管道运输业	-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32.43	88.36	268.81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27.06	12.44	18.97
邮政业	12.32	5.13	23.43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898 个，从业人员 1.82 万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0.8%和 33.5%。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19.4%，餐饮业占 80.6%。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36.1%，餐饮业占 63.9%（详见表 4-7）。

表 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98	18221
住宿业	174	6580
旅游饭店	54	5165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一般旅馆	99	1279
民宿服务	17	119
露营地服务	...	...
其他住宿业	...	...
餐饮业	724	11641
正餐服务	514	7020
快餐服务	49	935
饮料及冷饮服务	34	169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50	925
其他餐饮业	77	2592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7.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7%，外商投资企业占 0.8%。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1.3%，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6.5%，外商投资企业占 2.1%（详见表 4-8）。

表 4-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98	18221
内资企业	876	16643
港澳台投资企业	15	1188
外商投资企业	7	390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27.7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3.0%；负债合计 78.6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7.6%。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5.21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87.4%（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27.71	78.62	45.21
住宿业	113.04	66.76	20.95
旅游饭店	106.68	61.84	17.57
一般旅馆	5.99	4.83	3.15
民宿服务	0.34	0.08	0.20
露营地服务	...	...	...
其他住宿业	...	...	...
餐饮业	14.66	11.86	24.26
正餐服务	7.16	6.29	13.31
快餐服务	1.06	0.75	1.82
饮料及冷饮服务	0.37	0.38	0.33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1.15	1.15	1.71
其他餐饮业	4.92	3.29	7.08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5014 个，从业人员 3.53 万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97.0% 和 55.8%（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014	35262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62	530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894	6197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58	28535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7.9%，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6%，外商投资企业占 0.5%。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中，内资企业占 94.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3.3%，外商投资企业占 2.2%（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014	35262
内资企业	4908	33323
港澳台投资企业	83	1151
外商投资企业	23	788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58.8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8.6%；负债合计 221.1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0.3%。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6.4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48.8%（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58.83	221.15	236.44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9.01	4.00	6.57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49.25	29.37	120.1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56	187.78	109.71

五、金融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 631 个，从业人员 1.15 万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2.5%和 42.4%（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631	11460
货币金融服务	154	2145
资本市场服务	382	2124
保险业	11	6843
其他金融业	84	348

注：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包括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负责普查的单位和各级经济普查机构负责普查的单位。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179.88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0.2%；负债合计 484.99 亿元。

2023 年，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8.6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49.2%（详见表 4-14）。

表 4-1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179.88	484.99	158.67
货币金融服务	2067.95	215.27	66.69
资本市场服务	591.58	132.03	43.89
保险业	232.75	-	41.40
其他金融业	287.61	137.68	6.69

注：1. 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包括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负责普查的单位和各级经济普查机构负责普查的单位。

2. 本表负债合计不含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负责普查单位负债数据。

六、房地产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1568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58.4%。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124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23.5%；物业管理企业 484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的 529

个，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9.2%和 52.9%。

2023 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2.35 万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17.1%。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0.25 万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13.5%；物业管理企业 1.25 万人，房地产中介服务 0.37 万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6.2%和 10.4%（详见表 4-15）。

表 4-15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568	23465
房地产开发经营	124	2519
物业管理	484	12475
房地产中介服务	529	3747
房地产租赁经营	401	4276
其他房地产业	30	448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6.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2.8%，外商投资企业占 1.2%。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2.6%，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6.8%，外商投资企业占 0.6%（详见表 4-16）。

表 4-16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568	23465
内资企业	1505	21721
港澳台投资企业	44	1594
外商投资企业	19	150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区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029.1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33.3%。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5260.3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96.9%；物业管理企业 64.45 亿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10.97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10.3%和 28.4%。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4075.5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28.9%。

2023 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54.42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22.4%（详见表 4-17）。

表 4-1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7029.14	4075.56	354.42
房地产开发经营	5260.32	3006.23	264.76
物业管理	64.45	41.94	32.19
房地产中介服务	10.97	9.79	7.18
房地产租赁经营	1669.63	1006.32	47.31
其他房地产业	23.78	11.28	2.98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区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9756 个，从业人员 11.10 万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2.7%和 77.2%。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8.4%，商务服务业占 91.6%。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5.3%，商务服务业占 94.7%（详见表 4-18）。

表 4-1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756	111013
租赁业	818	5847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7%，外商投资企业占 0.4%。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6%，外商投资企业占 0.2%（详见表 4-19）。

表 4-19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756	111013
内资企业	9558	110106
港澳台投资企业	161	701
外商投资企业	37	206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706.7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2.4%。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5.96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650.81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64.6%和增长 196.2%。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2108.6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0.5%。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56.47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97.6%（详见表 4-20）。

表 4-2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4706.76	2108.61	356.47
租赁业	55.96	41.50	21.57

商务服务业	4650.81	2067.11	334.90
-------	---------	---------	--------

注释：

[1]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2位小数。

[3] “...”表示在可能根据数据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时，予以屏蔽处理。“-”表示无该项数据。